

# 中国水利教育协会文件

水教协〔2021〕5号

---

## 关于开展第十三届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评选的通知

各相关高等学校：

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的评选活动自2009年以来已成功举办十二届，涌现出一批优秀水利人才，充分展示了广大水利类专业毕业生良好的精神风貌。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发挥优秀毕业生的榜样示范作用，激发广大水利学子积极进取、奋发向上、服务水利的热情，扎实践行水利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第十三届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评选活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1. 候选人推荐

各相关院校根据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评选和奖励办法（见附件1）推荐候选人，填报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申报表（见附件2）、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申报汇总表（见附件3）（电子版下载地址：

<http://www.cahee.org.cn/>、

<http://sljzw.hhu.edu.cn/fenhui>)。每校限推荐1-2人。

## 2. 材料申报

学生申报表（PDF版本）和汇总表（Word版本）电子稿请于2021年4月30日前发至高教分会指定邮箱。为倡导绿色办公，所有申报材料（申报材料中本人学习成绩单、英语、计算机成绩证明、获奖证书、发表论文、获国家专利授权等需扫描）经学生所在院系审核盖章后，合并成单独PDF（学校+学生名命名）一并发至指定邮箱。无需提供纸质材料。

## 3. 联系方式

高教分会秘书处联系人：周 林

电话：025-58099149，E-mail：zhoulin@hhu.edu.cn

教育协会秘书处联系人：李鹏桀

电话：010-63203756，E-mail：sljyxh@mwr.gov.cn

附件：1. 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评选和奖励办法

2. 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申报表

3. 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申报汇总表



## 附件 1

# 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评选和奖励办法

为激励全国水利类专业学生刻苦学习、奋发向上，创造尊重知识、珍惜人才的良好社会环境，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特制定本办法。

### 一、评选对象

全国水利类专业全日制应届普通本科毕业班学生。

### 二、评选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遵纪守法，关心时事；
2. 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诚实守信；在校期间各方面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3. 热爱所学专业，成绩优秀；综合测评成绩达到年级前 5%；
4.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文娱活动，有良好的生活习惯和心理素质，身心健康，乐观进取；
5. 通过国家英语六级考试。

在上述前提下，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评选时给予优先考虑：

- (1) 曾获国家、省级荣誉或竞赛奖；
- (2) 曾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过论文或科研上有创新；
- (3) 曾获国家专利授权。

### 三、评选办法

1. 推荐工作由各设有水利类专业的院校在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决定推荐人选，推荐人数每校 1—2 人。根据评分细则（见附件），最终择优评选出 20 名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

2. 优秀毕业生的评选工作每年 3—5 月份开展，被评选对象需填写

《水利优秀毕业生申报表》，经院校审核后报送主办单位秘书处；

3. 中国水利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组织专家进行评选，候选人名单在中国水利教育协会及其高等教育分会网站上进行为期三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者确定为水利优秀毕业生。

4. 参评候选人凡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将取消评选资格：

(1) 候选人在学习期间违法、违纪或受到校方/院方纪律处分；

(2) 候选人被认定为存在学术不端行为；

(3) 申报材料作假。

#### 四、其他事项

1. 被评为优秀毕业生的学生，若毕业前因违纪受到行政处分或毕业设计未达到良好者，一律取消其优秀毕业生资格；

2. 经评定的水利优秀毕业生，由中国水利教育协会授予“水利优秀毕业生”称号，颁发荣誉证书，并在中国水利教育协会网站上发布。

附件

评分细则参考

项目	内容	计分指标及标准		计分说明	
		专业排名	分数		
学习成绩	学业成绩 (40分)	专业排名 1-3 名	40 分	综合测评成绩专业排名。	
		专业排名 4-6 名	35 分		
		其他	30 分		
素质表现	政治思想 表现(10分)	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1-5 分	本栏“模范带头作用”一般指学生党员,“社会工作”指担任校、院、班级学 生干部。	
		社会工作表现突出	1-5 分		
	发表学术论 文及专著情 况 (15分)	公开发表于核心期刊	5 分	本栏累计最高得分不超过 15 分。	
		公开发表于非核心期刊	2 分		
	获奖情况 (25分)	国家级奖励或竞赛	国家级奖励或竞赛	10 分	1. 奖励包括“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党员”、“优秀团员”、“三好学生”、“文明 宿舍”等等; 2. 竞赛包括各类创业大赛、学术比赛、科技竞赛等等,需在竞赛中获得名次; 3. 本栏累计最高得分不超过 25 分。
			省级奖励或竞赛	7 分	
			市级奖励或竞赛	5 分	
校级奖励或竞赛			3 分		
院级奖励或竞赛			2 分		
其他突出表 现 (10分)					
合计	100分			合计得分为各项指标得分之和。	

附件 2

# 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 申报表

学 校： \_\_\_\_\_

姓 名： \_\_\_\_\_

专 业：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中国水利教育协会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近期 2 寸 免冠照片
院 系		专 业		政治面貌		
外语水平				计算机水平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E-mail		
平均成绩		学 分 绩 点			专业排名 (注明专业人数)	
在校期间任职情况						
获奖情况						
发表论文情况						

获国家 专利授 权情况	
所在院 (系)推 荐意见	<p><b>真实性承诺:</b></p> <p>经审查,本申请表所提供的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 真实可靠,同意上报。并愿承担由此材料真实性所带来 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p> <p>特此承诺。</p> <p>负责人签名: _____ 部门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p>
学校审 核推荐 意见	<p>负责人签名: _____ 学校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p>

附件 3

全国水利优秀毕业生申报汇总表

学校: \_\_\_\_\_

姓名	专业	绩点 及专业排名	担任学生 干部情况	获奖情况 (校级及以上)	发表论文情况	获国家专利 授权情况

注: 每校限推荐 1-2 名, 汇总表中信息请尽可能详实, 以便专家评审。

填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E-mail: \_\_\_\_\_